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INNOVAX HOLDINGS LIMITED

創陞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80)

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兩(2)股股份可獲發一(1)股供股股份的基準進行供股的結果

茲提述創陞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1月6日的供股章程(「供股章程」)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1月25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供股。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供股結果及補償安排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於2024年11月20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即供股股份的最後接納時限)，已接獲可認購合共17,865,546股供股股份(相當於供股項下可供認購的供股股份總數約89.33%)之有效申請合共為五份。

因此，餘下2,134,454股未獲認購供股股份(相當於供股項下提呈發售之供股股份總數約10.67%)將受補償安排規限。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2024年12月2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即配售代理配售未獲認購供股股份的最後時限)，全部2,134,454股未獲認購供股股份已根據配售事項按每股0.60港元的價格(相等於認購價格)成功配售。因此，根據補償安排，並無淨收益可供分派予不行動股東。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i)各承配人及(如適用)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概無關連，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及(ii)概無承配人於配售事項完成後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由於供股章程所載有關供股的所有條件已獲達成，供股於2024年12月3日(星期二)成為無條件。因此，透過供股(包括補償安排)籌集的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2.0百萬港元，且供股所得款項淨額(扣除所有相關開支後)約為11.4百萬港元。誠如供股章程所披露，本公司擬按以下方式運用供股所得款項淨額：

- (i) 約5.7百萬港元(佔所得款項淨額的50.0%)將於供股完成後十二個月內用於增加資金以擴大配售及包銷業務，包括將服務範圍擴張至債務資本市場；
- (ii) 約3.4百萬港元(佔所得款項淨額的30.0%)將於供股完成後十二個月內用於增加資本以擴大基金管理服務；及
- (iii) 約2.3百萬港元(佔所得款項淨額的20.0%)將於供股完成後十二個月內用於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供股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

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下文載列本公司於緊接供股完成前及緊隨供股完成後的股權架構：

	緊接供股完成前		緊隨供股完成後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百陽	30,000,000	75.00	45,000,000	75.00
其他公眾股東	10,000,000	25.00	12,865,546	21.44
獨立承配人	—	—	2,134,454	3.56
總額	<u>40,000,000</u>	<u>100.00</u>	<u>60,000,000</u>	<u>100.00</u>

寄發供股股份的股票

所有繳足股款供股股份的股票預期將於2024年12月6日（星期五）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給有權收取股票的人士，郵誤風險由其自行承擔。

開始買賣繳足股款供股股份

繳足股款供股股份預期將於2024年12月9日（星期一）開始於聯交所買賣。

承董事會命
創陞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鍾志文

香港，2024年12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鍾志文先生，本公司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潘兆權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胡觀興博士、陳嘉麗女士及江漢南先生。